

WeGuard醒「目」保



產品概要

	入門計劃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保障內容 ¹	下列情形均會獲得相等於保障額100%的一筆過現金: a) 確診白內障(早發性白內障) b) 確診黃斑部病變 c) 接受青光眼手術 d) 接受視網膜脫離手術		
保障額	港幣10,000元	港幣20,000元	港幣40,000元
恩恤身故賠償	現行保單保障期內已支付總保費的105%		
更多特點			
更改保障計劃級別	任何時間,新的保障計劃將於下一個保單周月日生效 ²		
續保	保證續保,無需進一步提交健康證明		

更多產品資料

投保年齡 ³	入門計劃及標準計劃: 18到65歲 優越計劃: 18到60歲
保單保障期	1年,每年續保至68歲
保費繳付期	與保單保障期相同
支付保費模式	月繳

1. 有關受保眼疾,請參閱保單條款。
2. 如增加保障額,保單需再次進行核保。
3. 上一次生日的年齡。

重要事項

購買條件

投保人及受保人必須為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保單必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購買及只售予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

主要不保事項

如索償是由下列任何情形導致、引起或產生（全部或部分），我們將不支付任何賠償（恩恤身故賠償除外）：

- 已存在狀況；或
- 受保人滿18歲前出現或被診斷患上的任何先天性缺陷或疾病。

在下列情況下，我們將不會支付恩恤身故賠償：

- 受保人於保單簽發日或最後復效日起第一個保單年度內自殺，不論精神是否清醒，我們將會退還於現行保單保障期內已繳付之保費。

除已經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列為「三級甲等」醫院以外，本保單不承保任何在中國醫院診斷的眼疾。

有關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

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權益及退回保費

您有權於我們的客戶服務平台要求取消保單，取回已繳保費和徵費。此權益必須於冷靜期內行使。冷靜期為發出保單合約或保單簽發通知書予保單持有人後21天內（以較先者為準）。保單簽發通知書是由我們於保單合約備妥時發出以通知您有關保單冷靜期事宜。

等待期

於保單生效日或保單復效日起30日內就眼疾出現的任何徵兆及／或症狀將不受保障（以較遲者為準）。

如任何徵兆及／或症狀於更加保障計劃級別及增加保障額的生效日起30日內出現，我們將根據增加保障額前的原有保障額支付賠償。

保單終結

保單將會於下列任何情況發生時自動終止：

- 受保人身故；
- 本公司接受保單持有人提出的保單終止申請；
- 保單持有人未能支付保費，導致保單被終止；
- 眼部疾病保障已被支付或成為應付款項；
- 您的保單被我們終止；
- 受保人年屆68歲生日的保單周年日；或
- 您未能於本保單簽發日起計的三十個工作天或延長時期內使我們能完成客戶盡職審查、或您未能履行本保單下您的義務、或您的行為（包括不作為）導致我們未能符合任何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和法規。然而，若受保人於上述之三十(30)個工作天內或延長時期期間完成客戶盡職審查前身故，我們將按索償評核要求接受您的身故賠償索償。

有關所有保單終止的情況，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

適用法律

保單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

金融罪行

就您和您的保單，本公司須遵從法律、監管及稅務機構所要求的監管職責。因此本公司會不時要求您提供所需資料，以履行您保單條款內所述之相關責任。

內容準確性

產品概要並不包含保單的完整條款，而有關完整條款載於保單文件中。本產品概要之內容僅供參考。有關詳細條款與細則，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及保單附表。

主要產品風險

信貸風險

本產品乃一份本公司簽發之保險計劃。您所支付的保費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資產，任何支付予您之賠償均受本公司信貸風險所影響。本公司之財務和償債能力將影響其履行財務和合約義務之能力。如我們未能履行保單的財務和合約義務，您可能損失所有已繳保費及保障。

通脹風險

未來的生活成本可能因通脹而上調。因此，即使本公司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您將來所收取的賠償之購買力可能會較現在低。

欠繳保費之風險

為保持您的保單有效，您必須遵循您的計劃繳付保費。除首筆保費外，所有保費都需要在到期日前繳付。如未能在到期日前繳付保費，客戶將獲由到期日起計30天的寬限期，未能在寬限期內繳付保費會導致保單被終止。

保費調整之風險

在每個保費繳付期內，保費將會維持不變。保費金額會依據但不限於受保人之年齡、性別及健康狀況釐訂。

在保單續保時，保費會根據保障額、保費繳付期、保單保障期、受保人屆時之年齡及適用之保費率進行調整。保費率或會受到理賠情況等因素所影響。

備註

1. 「WeGuard醒「目」保」由Blue Insurance Limited（「本公司」）提供。本公司為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第41章成立之持牌保險公司，並獲授權於香港境內出售保險產品，不會於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推廣、提供及出售任何保險產品。
2. 本產品概要只供參考，並不是保險合約的全部或一部分。本產品概要為「WeGuard醒「目」保」之摘要，並不會影響本計劃的保單條款。有關一切詳情，請參閱本計劃的保單條款。
3. 本產品概要內，「我們」或「我們的」指本公司；「您」或「您的」指保單持有人。
4. 「WeGuard醒「目」保」只限於香港銷售。依據本產品概要，您表明您是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